

证券代码：873002

证券简称：网信科技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苏州网信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刘辉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,353,2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刘辉、陈婷 2 人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、审议通过《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作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353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二)、审议通过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邵贺代表监事会作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353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三)、审议通过《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353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

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四)、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出具的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，编制了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353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其代理人所持股份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；弃权股数 0 股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五)、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和盈利情况，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，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353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其代理人所持股份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；弃权股数 0 股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六)、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，结合公司自身情况，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353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其代理人所持股份的 100%；反

对股数 0 股；弃权股数 0 股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七)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拟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353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其代理人所持股份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；弃权股数 0 股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八)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利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为了充分发挥苏州网信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使用的前提下，在保障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，公司计划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中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（类保本的理财产品），投资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2,500 万元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，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，由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。投资期限：自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。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、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3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353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其代理人所持股份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；弃权股数 0 股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良翰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肖依克、袁瑜洁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基于上述事实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，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合法，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一、《苏州网信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二、《江苏良翰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网信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苏州网信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5 日